

美和科技大學



口腔衛生學科

課程規範

課程名稱：

臨床口腔衛生學實驗

中華民國 114 年 9 月制定

1. 課程基本資料：

科目名稱	中文	臨床口腔衛生學實驗	
	英文	Clinical Practicum Oral Hygiene	
適用學制	五年制專科	必選修	必修
適用部別	日間部	學分數	2.0
適用系科別	五專口腔衛生學科	學期/學年	半學年
適用年級/班級	五專口腔三甲	先修科目或先備能力	

2. 口腔衛生學科目目標培育人才

依據 UCAN 系統，本系以培育「專業職能」為目標。

專業職能	就業途徑	職能
	醫療服務人才 (數位化口腔照護整合應用、全方位牙科臨床輔助技能)	P1 建立醫病關係以協助評估、了解身心健康問題。
		P2 分析身心健康問題及病人需求，以訂定醫療照護計畫。
		P3 執行並落實醫療照護措施。
		P4 追蹤醫療照護效果。
		P5 依醫療照護或病人需求進行轉介或轉銜，以協助病患得到持續性照護。
		P6 執行及推廣社區醫療及照護保健相關活動。

3. 課程對應之 UCAN 職能

課程 \ 職能	主要專業職能(M)	次要專業職能(A)
臨床口腔衛生學實驗	P3、P6	P1、P2

註：M 表示課程內容須教授之「主要」相關職能 A 表示課程內容須教授之「次要」相關職能

4. 教學目標

「臨床口腔衛生學實驗」教學目標在於訓練學生具備臨床操作與判斷能力，能正確執行口腔檢查與評估，並熟練運用各類潔牙與預防性工具。課程期望學生能將專業知識結合理論與實務，進而發展病人教育與溝通技巧。透過實驗操作與情境演練，學生能建立專業態度與同理心，培養臨床應變能力與團隊合作精神，最終達成獨立完成口腔衛生專業技術並能應用於臨床服務的核心能力。

5. 課程描述

「臨床口腔衛生學實驗」課程著重於將理論知識實際應用於臨床操作，培養學生熟練掌握口腔衛生臨床技能。內容包含口腔檢查、牙菌斑指示劑使用、潔牙工具操作及病人衛教技巧。透過分組實驗、情境模擬及臨床演練，學生可強化操作能力並建立臨床判斷力。課程亦重視專業態度與人文關懷，培養學生在實務場域中具備專業知識、技能與同理心，為未來口腔衛生師專業職涯奠定基礎。

5.1 課程說明

課程內容規劃	課程設計養成之職能	時數
口腔臨床-學童衛教	M(P3、P6) A(P1、P2)	2
口腔臨床-學童衛教	M(P3、P6) A(P1、P2)	2
口腔臨床-學童衛教	M(P3、P6) A(P1、P2)	2
口腔臨床-健康高齡者衛教（團體）	M(P3、P6) A(P1、P2)	2
口腔臨床-健康高齡者衛教（團體）	M(P3、P6) A(P1、P2)	2
國小衛教_玉田國小	M(P3、P6) A(P1、P2)	2
口腔臨床-健康高齡者衛教（團體）	M(P3、P6) A(P1、P2)	2
口腔臨床-長者個別衛教（個人）	M(P3、P6) A(P1、P2)	2
口腔臨床-長者個別衛教（個人）	M(P3、P6) A(P1、P2)	2
口腔臨床-長者個別衛教（個人）	M(P3、P6) A(P1、P2)	2
口腔臨床-問診(標病)	M(P3、P6) A(P1、P2)	2
口腔臨床-牙周病衛教	M(P3、P6) A(P1、P2)	2
輔助技術-使用口鏡、穿戴手套、x光片	M(P3、P6) A(P1、P2)	2

課程內容規劃	課程設計養成之職能	時數
架、學調燈光		
輔助技術-印模、灌模	M(P3、P6) A(P1、P2)	2
技能考(含牙位、牙齒結構跑台考)	M(P3、P6) A(P1、P2)	2
衛教考試(含牙位、牙齒結構跑台考)	M(P3、P6) A(P1、P2)	2

5.3 教學活動

授課、技能實作

6. 成績評量方式

作業及平時成績 40% (包含出席率、上課表現與討論、作業)

期中考試 30%(英文題型佔 期中考 總分 10-20 %)

期末考試 30%(英文題型佔 期末考 總分 10-20 %)

7. 教學輔導

7.1 課業輔導/補救教學對象：

1. 成績欠佳之學生：凡學習成效不佳、動機不強之學生，特別提醒外並於安排於課輔時間了解原因並輔導，同時強化學生於報告及討論等平時成績的參與及重視。
2. 有特別學習需求之學生：因其他特殊學習需求，學生有個別需要深入了解本科目更深入的學習內容、特殊主題或進階應用有興趣者，指導其深入相關領域知識的追求。
3. 學習進度落後，以及期中考和成績低於60 分的同學，依「美和科技大學學生課業及考照輔導辦法」，配合教師發展中心「同儕輔導」、成績預警制度進行輔導。

7.2 課業輔導/補救教學之實施

課業輔導/補救教學之實施方式，採下列之一種(或以上)方式進行：

1. 分組互助教學：建立小組同儕學習制度，將學生予以分組，並於每組中安排成績優異的學生擔任組長，已隨時協助成績欠

佳學生跟上學習進度，並可借此形成互相觀摩學習的讀書風氣。

2. 課後輔導：由授課教師於課輔時間（Office Hours），幫助成績欠佳或有特別學習需求之學生進行課後輔導。
3. 補救教學：授課教師額外指定成績欠佳學生，進行課後作業練習，使其能在不斷的練習中獲得進步。

7.3 課業輔導/補救教學時間與聯絡方式

1. 輔導時間：依照老師當學期 Office Hour 時間、或下課時間立即解答學生問題
2. 輔導老師聯繫方式：
 - (1). 授課教師：蔡法慈助理教授
 - (2). 校內分機：8721
 - (3). 授課教師 Email：x00012445@meiho.edu.tw
 - (4). 教師研究室：保健大樓 F401